平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平罗县自然资源局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平罗县自然资源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规范政务公开内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不断提升工作透明度，广泛接受群众监督。

（一）**主动公开。**县自然资源局利用政府网站及时发布重点政务信息，2025年，共发布公示公告27条，项目征地信息14条，重大建设项目用地规划、乡村规划等信息108条；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阵地宣传作用，及时发布日常重点工作动态，共发布微信公众号260条；遵循“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运用图解和视频解读的方式，发布政策解读1件。为提高群众在政策出台方面的参与度，县自然资源局在《平罗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发布前积极主动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同时将征求的意见及时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众反馈。

（二）依申请公开。本年新收到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14件，申请内容主要为土地征收、建设项目用地等内容，全部按时按要求办理回复，办结率100%。存在1件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后起诉。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依据领导分工，调整更新了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完善了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相关机构职能职责。**二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常态化对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发布的信息内容进行实时监测，发现问题及时改正；**三是**按照《政务信息保密审查制度》，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流程，规范信息发布审签及公开属性标识。**四是**根据本单位职能职责，及时对《平罗县自然资源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进行更新并经过合法性审查，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阵地作用，及时对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涉及自然资源相关栏目进行维护更新，保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按时更新“平罗自然资源”微信公众号，大力宣传自然资源工作动态。为营造良好的网络环境，推动网上正能量传播，公众号积极主动转发官方媒体的各类权威发布。通过建立多样化政务公开渠道，提升公众对自然资源工作的知晓度和认可度。

（五）监督保障。一是压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责任制，建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责任科室主动配合的有效工作机制，配备专人负责此项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

到全面落实。**二是**加大工作力度。坚持“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要求，除法律规定不宜公开的情形外，全部及时向社会公开，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三是**接受外部监督，开展以“强化政民互动　推动沙漠变绿洲”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广泛听取代表们意见与建议，接受公众监督，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672.049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	0	0	0	0	0	1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7	0	0	0	0	0	7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4	0	0	0	0	0	1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1	0	0	1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县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稳步推进、成效提升，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工作重视程度不足。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法定职责认识不到位，存在“重业务、轻公开”的思想，致使有些工作公开的不及时、不全面；二是政策解读方式单一。循规蹈矩利用图文和视频解读政策，没有进一步探索出形式丰富的政策解读方式，致使政策解读质量不高。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我局将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流程，严格审核公开内容，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重点通过以下几个方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效：一是持续提高思想认识。利用会议、培训等形式，组织干部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提高干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二是规范新媒体宣传阵地。安排专人负责微信公众号发布，严格执行“三审三校”，领导亲自把关审核，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三是持续推进群众参与度。坚持通过征求意见、“政府开放日”等形式，提高群众参与度，保障群众知情权，努力打造为民服务平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5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2025年，县自然资源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安排相关工作，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1.加强政策发布解读，坚持正确舆论导向。根据自然资源局工作职责，在出台相关政策措施后，及时利用图解、视频解读等方式完整、全面、准确传递政策意图。针对群众关心的焦点热点难点问题，及时作出回应，保持正确的舆论导向。

2.加强管理保障机制，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组织开展以“强化政民互动 推动沙漠变绿洲”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管理，人员调整变动及时向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备案并做好工作交接，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

3.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高信息公开透明度。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结合自然资源工作实际，加强对国土空间专项规划、项目用地复垦、项目征地、财政预决算等信息的公开力度。在重大政策措施和重要改革方案发布前，充分采取听证、座谈等方式征求群众代表意见，并将意见采纳情况及时公布，提高群众知晓度和参与度。对自然资源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事项及时发布目录清单，公开收费项目、政策依据、收费标准。

4.加强政策公开力度，提高决策公众参与度。及时梳理本年度自然资源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对相关单位和社会公开征集和并在政府网站公布。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全年14件依申请公开全部按照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办结，做到及时办理、按期答复。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5年，本单位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平罗县人民政府网站获取。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http://www.pingluo.gov.cn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建议，请与平罗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952-6095185）。